

八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南宁职业技术大学的2026年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群课程建设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《PLC 工程技术与应用》课程生产场景开发、《PLC 工程技术与应用》课程虚拟仿真实训任务开发、《自动化生产线调试与维护》课程生产场景开发、《自动化生产线调试与维护》课程虚拟仿真实训任务开发、《智能工业视觉技术开发及应用》课程生产场景开发、《智能工业视觉技术开发及应用》课程虚拟仿真实训任务开发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江西科骏实业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3人，营业收入为1141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7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电子签章)：江西科骏实业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0月19日

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我司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

供应商名称(电子签章): 江西科骏实业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 年 10 月 19 日



注: 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,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, 同时公告其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, 接受社会监督。